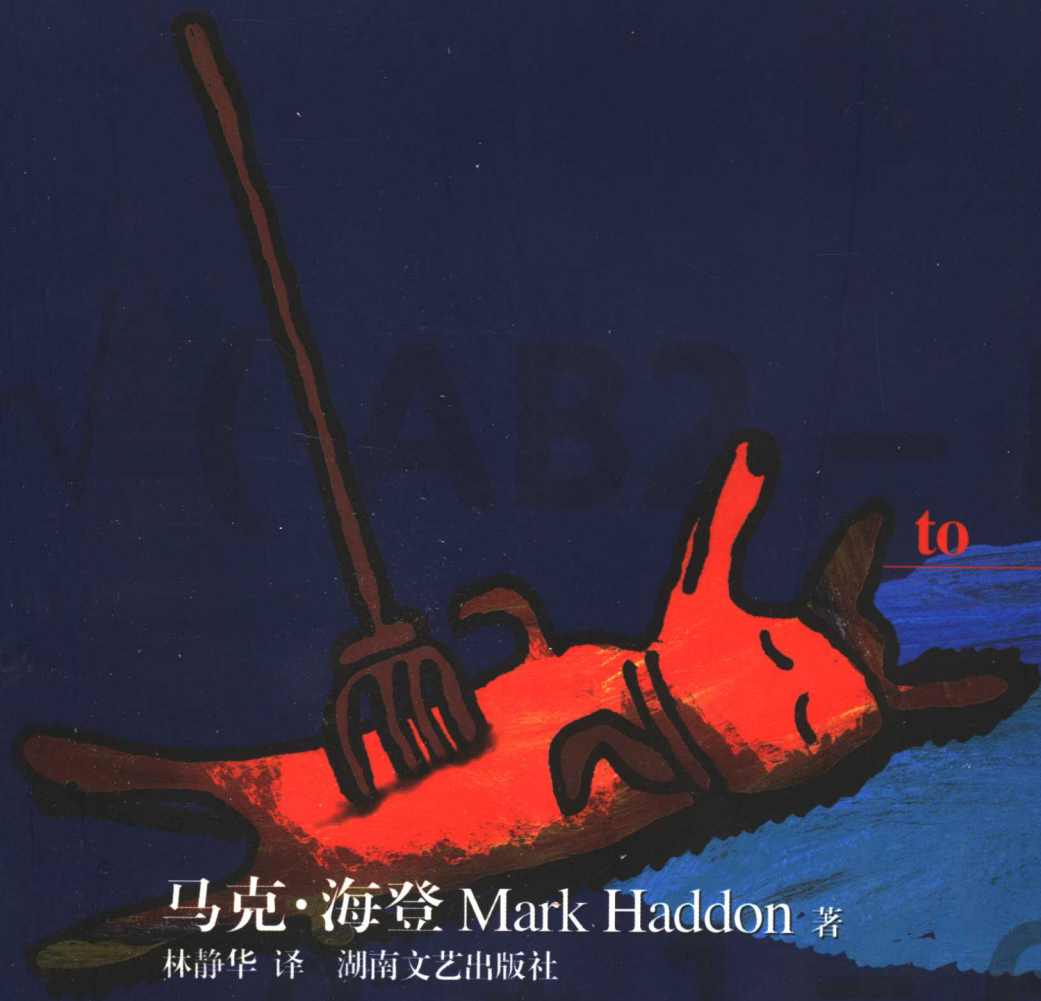


深夜小狗神秘习题

The Curious Incident of the Dog in the Night-Time

午夜十二点零七分+铁叉+小狗尸体+
一个自闭症数学天才少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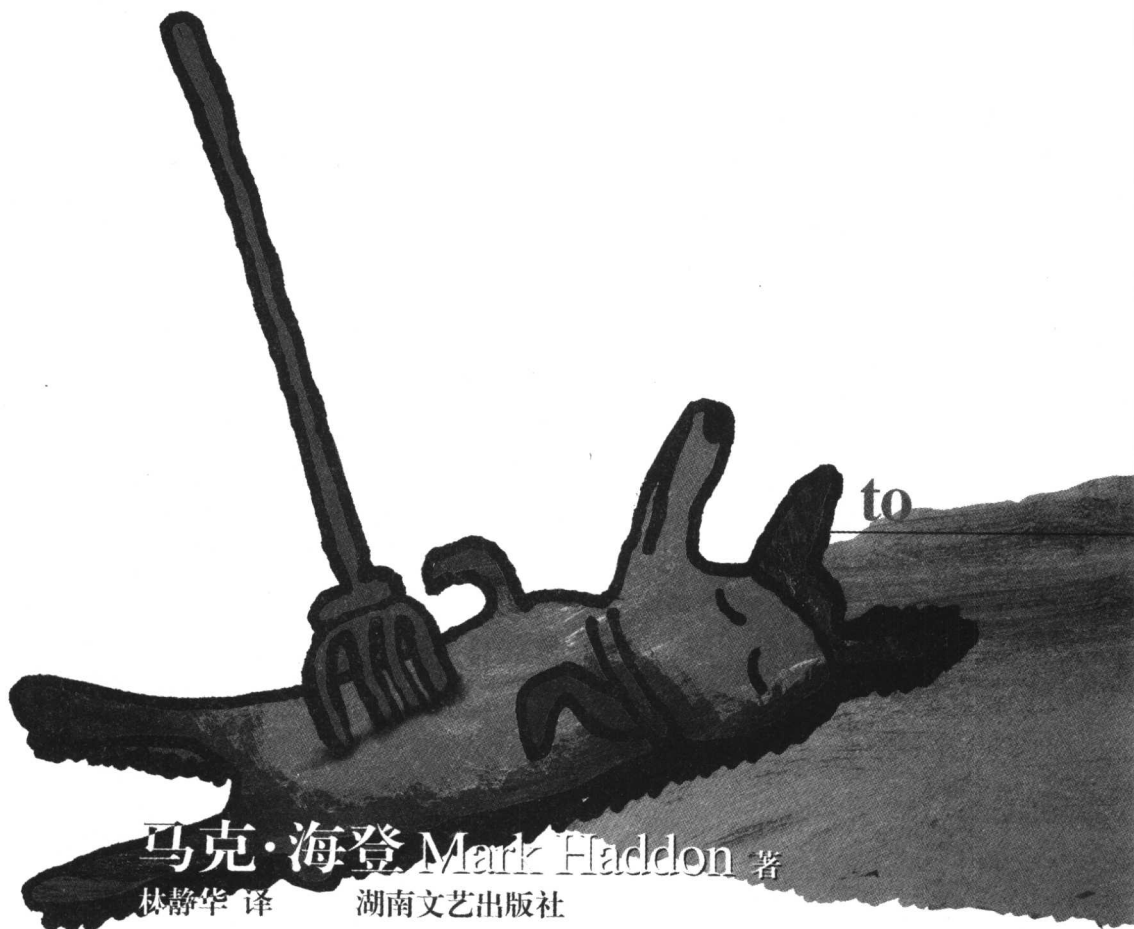
马克·海登 Mark Haddon 著

林静华 译 湖南文艺出版社

深夜小狗神秘习题

The Curious Incident of the Dog in the Night-Time

午夜十二点零七分+铁叉+小狗尸体+
一个自闭症数学天才少年



马克·海登 Mark Haddon 著

林静华 译

湖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深夜小狗神秘习题 / (英) 海登 (Haddon, M.) 著; 林静华译. —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05.9

书名原文: The Curious Incident of the Dog in the Night-time

ISBN7-5404-3500-3

I. 深... II. ①海...②林... III. 侦探小说-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02566 号

THE CURIOUS INCIDENT OF THE DOG IN THE NIGHT-TIME by MARK HADDON

Copyright: ©2003 BY MARK HADDON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GILLON AITKEN ASSOCIATES.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5 HUNAN PUBLISHING GROUP

All rights reserved.

营盘兄弟文化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网址:

www.xdwh.com.cn / www.kacaen.com / 实名: 兄弟文化 / 咔嚓摄影

深夜小狗神秘习题

to 09

著者: 马克·海登 (Mark Haddon)

出版人: 刘清华 李永平

译者: 林静华

市场总监: 张 辉

责任编辑: 谢不周 李永平

封面设计: 张士勇

出品: 营盘兄弟文化 (北京) 有限责任公司

E-mail: brother_culture@yahoo.com.cn

出版: 湖南文艺出版社

社址: 长沙市东二环路一段 508 号

邮编: 410014

印刷: 长沙环境保护学校印刷厂

开本: 710×965 1/16

字数: 150 千字

印张: 14.75

版次: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404-3500-3/I·2173

定价: 24.9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 负责退换。

服务专线 010-8447-8818
0731-430-2677

我想我会成为一个非常优秀的太空人。

要成为一个优秀的太空人必须要很聪明，而我很聪明。此外还必须了解机械的作用，这方面我也很在行。而且还必须能够独自呆在一个很小的太空舱内，远离地球数十万里，不会惊慌，不会有幽闭恐惧症，不会想家，也不会精神错乱。我一向喜欢小小的空间，只要没有别人在场就没问题。

克里斯多弗，十五岁，患有自闭症的数学天才。他的偶像是福尔摩斯，最擅长的科目是数学，喜欢质数、逻辑与事实，讨厌黄色和棕色，无法忍受被人碰触。他独自去过最远的地方是住家附近的小店，一心想去的地方是外太空，因为那里方圆数十万里都不会有人。

他原本孤独而安全的世界一夕之间被一桩命案改变：深夜里，隔壁邻居家的小狗被铁叉刺死。克里斯多弗决定自己来当侦探，然后将调查结果写成一本书。所以这是一本涉及谋杀案的侦探小说只是侦探、凶手、受害者、真相，以及所有的一切都出乎人意料之外。

神经质的文字，异质的书写，少年克里斯多弗诚实到让人不安。他意图解开谋杀案，却意外发现自己家里隐藏的真相。克里斯多弗令人好心疼，只是他的心灵就像他最想去的外太空，遥远，难以触及。

真实的人生有时跟数字一样，复杂，而且一点也不明确。

以下是我的“行为问题”中的一部分：

- A. 很长一段时间不和人说话。
- B. 很长一段时间不吃不喝。
- C. 不喜欢被人碰到身体。
- D. 生气和困惑时会大声尖叫。
- E. 不喜欢和人共处在一个小空间内。
- F. 生气和困惑时会破坏东西。
- G. 会呻吟。
- H. 不喜欢黄色或棕色的东西，拒绝碰触黄色或棕色的东西。
- I. 假如有人碰到我的牙刷，我就拒绝使用它。
- J. 假如不同的食物互相沾到，我就拒吃。
- K. 看不出别人在生我的气。
- L. 不会笑。
- M. 会说一些别人认为粗鲁无礼的话。
- N. 会做傻事。
- O. 会打人。
- P. 讨厌法国。
- Q. 偷开母亲的车。
- R. 有人移动家具时我会发脾气。

责任编辑：谢不周 李永平
封面设计：张士勇



FROM 与 TO 之间

郝明义

阅读，不外乎为了视野的扩展，或是为了意境的享受。

随着时代与环境的变化，不论就其中的何者而言，我们都应该避免形成单调的直线习惯。

习惯单调了，需求会窄化，享受会浅薄。



FROM 与 TO，是两个系列。

FROM，主要是知识，希望扩展视野。

TO，主要是小说，希望分享意境。



FROM 视野。不是害怕落于人后，因而总希望争前两步来看的视野。我们需要的，也许是继续站在目前这个立足点上，也许是往旁边挪开几步，甚至也许是退后几步来看的视野。视野，没有绝对的；视野，是相对的。

TO 意境。把美丽的文字和动人的故事结合起来的小说，总能让我们进入一个特别的意境。世界的变动太复杂，我们需要一个角落，跳脱于各种论述、主张之外，可以安静地埋首读几个小时的小说。有了好读的小说，一个社会才可以延伸出一些悠然的风华。



我们希望不论是 FROM 与 TO 之间，还是 FROM 与 TO 之中，都能够提供读者多一些视野与意境的选择。

2

时间是凌晨十二点零七分，那只狗就躺在席太太家前院的草地中央，它的双眼紧闭，看上去仿佛侧着身在奔跑，就是平常狗儿做梦追逐猫咪的姿态。但那只狗不是在跑，也不是在睡觉。它死了。一把莳花用的铁叉穿透那只狗的身躯，叉尖肯定贯穿了狗的身体后又扎进土里，因为铁叉没有倒下来。我认为那只狗很可能是被那把铁叉刺死的，因为我看不出狗身上还有其它任何伤口，我也不认为有谁会在一只狗死了之后又拿一把莳花用的铁叉去扎它，不管它是为了譬如癌症或车祸什么原因而死的。不过这点我无法肯定。

我走进席太太的前院大门后反手把门带上。我走进她家的草地，在那只狗的身边跪下。我把手放在它的口鼻上，还温温的。

那只狗叫威灵顿，是席太太的狗，席太太是我们家的朋友，她就住在我家左侧斜对面的隔壁。

威灵顿是一只狮子狗，不是那种常被梳成各式时髦发型的小狮子狗，而是一只大型狮子狗。它有黑色的鬃毛，不过你走近细看会发现毛根底下的皮肤是浅黄色的，像小鸡一样的颜色。

我抚摸着威灵顿，心想谁会杀了它，又为什么要杀它。



3

我的名字叫克里斯多弗·约翰·法兰西斯·勃恩。我知道全世界的国家和它们首都的名字，我还知道七千五百零七以前的每一个质数。

八年前，当我和雪伦第一次见面时，她画了这个图给我看：



我知道它代表“悲伤”，这也是我发现那只狗死了之后的感觉。然后她画这个图给我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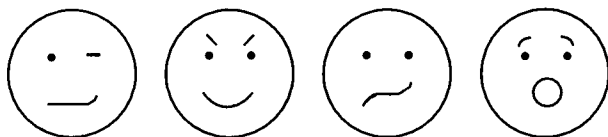
我知道它代表“快乐”，就好像我在读阿波罗太空任务的时候，或者当我在半夜三四点钟还没有上床睡觉，可以在街上走来走去，假装我是全世界惟一的一个人的时候。

002

深夜小狗神秘习题



然后她又画了一些其它的图案：



但我说不出这些图案代表什么意思。

我请雪伦画了许多这样的脸谱，然后在每一个脸谱旁边写下它们所代表的意义。我把这张纸揣在我的口袋里，每当我听不懂别人所说的话时，我就把它拿出来。不过要比对哪一个脸谱和那个人的表情最像是非常困难的事，因为人的表情变化非常迅速。

当我告诉雪伦我这样做时，她掏出铅笔和另外一张纸，说这样很可能会使人感到非常：



说着她笑了起来。于是我把原来那张纸撕了扔掉。雪伦向我道歉。现在我如果听不懂别人在说什么，我便直截了当问他们是什么意思，否则我就干脆走开了事。



5

我把铁叉从狗身上拔出来，再将狗抱在怀里。鲜血不断从铁叉贯穿的伤口渗出。

我喜欢狗。狗很容易让人看出它在想什么。狗有四种情绪，快乐、悲伤、生气和专注。同时，狗是忠心耿耿的，它们也不会说谎，因为它们不会说话。

抱着那只狗四分钟之后，我听到一声尖叫。我抬头一看，发现席太太从她家的门廊往我这边跑过来。她穿着睡衣和一件家居外套，她的脚趾甲涂成鲜粉红色，脚上没有穿鞋。

她大声叫嚷着：“要死了，你把我的狗怎么啦？”

我不喜欢人们对我大声喊叫，我怕他们会打我或摸我，而且我也不明白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把狗放下，”她又大声喊道：“看在老天份上，把狗放下。”

我把狗放在草地上，后退二米。

她弯下身，我以为她要自己把狗抱起来，但她没有。也许她注意到有很多血，不想把身上弄脏。相反的，她又开始尖叫起来。

我用双手捂住我的耳朵，闭上我的眼睛，身体往前躬直到我的额头贴在草地上为止。草地湿湿凉凉的，很舒服。

004

深夜
小狗
神秘
习题



7

这是一本涉及谋杀案的侦探小说。

雪伦说我应该写一些我自己想读的东西。我所读的书多半都与科学和数学有关。我不喜欢纯小说，在纯小说中，人们总是写些像这样的句子：“我的血管里流着铁、流着银、流着一坯坯不起眼的泥土。我无法握成不需仰赖刺激的坚硬的拳头。”^❶这句话是什么意思？我不懂，父亲也不懂。雪伦或贾先生也都不懂，我曾问过他们。

雪伦有一头金色的长发，脸上戴着绿色的塑料框眼镜。贾先生身上总有一股香皂的味道，他时常穿着一双棕色的皮鞋，每一只鞋上各有大约六十个圆形的小洞。

我喜欢看有谋杀案的侦探小说，所以我要写一本有关谋杀案的侦探小说。

在出现谋杀案的侦探小说中，一定会有人负责调查谁是凶手，然后将凶手绳之以法。侦探小说也就是悬疑小说，如果它是本有启发性的悬疑小说，你有时能在故事结束之前便想出答案。

❶有一次我母亲带我进城时，我在城里的图书馆看到这本书。



雪伦说这本书应该在一开头便吸引读者的注意力，所以我才以这只狗做开场。我以狗做开场的另一个原因是，这件事发生在我身上。对我来说，没有发生在我身上的事，我通常很难凭空想象。

雪伦读了第一页后，说它与众不同。她用她的拇指和食指画了个弧形引号，把这四个字放在引号里。她说在涉及谋杀案的侦探小说中，通常会有人被杀。我说在《巴斯克维的猎犬》这本书中是两只狗被杀，就是那只猎犬和詹姆斯·莫帝的哈巴狗。但雪伦说它们不是这起谋杀案的被害者，查理·巴斯克维爵士才是被害者。她说，这是由于读者关心人类更甚于关心狗，所以假如有人在书中遇害，读者就会想继续读下去。

我说我要写真实的故事，我也认识已经死去的人，但我不认识任何被杀死的人，除了我的同学爱德华的父亲鲍先生之外，而且那是一起滑倒的意外事故，不是谋杀案，再说我实际上也不认识他。我还说，我喜欢狗，因为它们又忠心又诚实，而且有些狗比某些人更聪明、更有趣，好比史蒂夫星期四上学时请人帮忙把他的午餐吃光，但他却忘了带牙签来。雪伦叫我不要把这件事告诉史蒂夫的母亲。

006

深夜
小狗
神秘
习题



11

然后警察来了。我喜欢警察，他们都穿制服，上头还有数目字，你知道它们代表什么意义。来的是一个女警察和一个男警察，女警察的左脚踝丝袜上有个小洞，洞中间有一道红红的刮痕。男警察的一只鞋底上沾着一片大大的橘色树叶，叶片从鞋子的一边露出来。

女警察搂着席太太的肩膀，扶她进入屋内。

我从草地上抬起头来。

男警察蹲在我旁边，说：“你要不要告诉我这里出了什么事，小伙子？”

我坐起来，说：“狗死了。”

“我看到了。”他说。

我说：“我想有人杀了那只狗。”

“你几岁？”他问。

我回答：“我十五岁又三个月零两天。”

“那，你在这个花园里做什么？”他问。

“我在抱狗。”我回答。

“你为什么抱狗？”他问。

这是个令人伤心的问题。因为我想做这件事，我喜欢狗，看



见狗死了我很伤心。

我也喜欢警察，而且我愿意好好的回答问题，但是警察没有给我足够的时间想出正确的答案。

“你为什么抱狗？”他又问一遍。

“我喜欢狗。”我说。

“你杀了这只狗吗？”他问。

我说：“我没有杀这只狗。”

“这是你的铁叉吗？”他问。

我说：“不是。”

“你好像对这件事很难过。”他说。

他问太多问题了，而且问得很快。一连串的问题堆在我的脑子里，像泰利叔叔上班的工厂里的面包一样。那是一间面包厂，他负责操作切面包机，有时切面包机的速度不够快，面包却源源不绝传送过来，就会造成塞车。我有时把我的脑袋想成机器，但不一定是切面包机器，这样比较容易向人解释里面在做什么。

男警察说：“我再问你一遍……”

我又躬着身子，把额头抵住草地，发出被父亲称作呻吟的声音。每次有太多信息一股脑儿从外界冲进我的脑子里时，我就发出这种声音。就像当你生气时，你会把收音机放在耳边，然后把音波调在两个电台之间，这时你会听到空白的沙沙声，然后你把音量开到最大，大到你只能听到这片杂音，这时你知道你安全了，因为其它任何声音都听不到了。

男警察抓住我的手臂，要拉我起来。

我不喜欢他这样碰我。

于是我揍他。



13

这不是一本好笑的书。我不会说笑话，因为我不懂笑话。例如，这里有一句笑话，是父亲说过的笑话中的一个。

他的脸是画的，但窗帘是真的。（His face was drawn but the curtains were real.）

我知道这句话为什么好笑，我问过了。那是因为“画”（drawn）这个字有三种解释，（一）是用笔画，（二）是很累的意思，（三）是拉的意思。第一个解释可以应用在他的脸和窗帘两者上，第二个解释只能用在他的脸上，第三个解释则只能用在窗帘上。

如果我想对自己说这个笑话，要把一个字同时作三种不同的解释来想，那就好比同时听三段不同的音乐一样，不但听了不舒服，音乐混淆成一团，而且也没有空白的沙沙声好听，就如同有三个人同时对着你说不同的事情一样。

这是为什么这本书没有笑话的原因。



17

男警察望着我，好一会儿不作声，然后他说：“你殴打警察，我要逮捕你。”

我听了安心多了，因为电视上和电影上的警察都这样说。

接着他说：“我奉劝你坐到警车后座，因为假如你再瞎胡闹，你这个小坏蛋，我可要发火了，明白吗？”

我往警车走去，它就停在花园门外。他打开后车门，我爬进去。他自己坐进驾驶座后，用他的无线电和仍在屋里的女警察通话。他说：“凯蒂，这个小坏蛋刚刚揍我，你陪陪席太太，我先带他回警局好吗？我会叫东尼过来接你。”

女警察说：“没问题，我待会再和你会合。”

男警察说：“好。”车子便开走了。

警车内有股热塑料混和着刮胡水和薯条的味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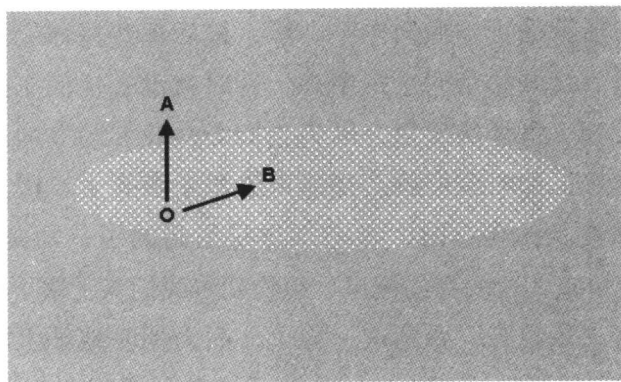
我们的车一路开往城中区，我抬头望向天空，这是个清朗的夜晚，可以清楚的看到银河。

有人以为银河是排成一长列的恒星所组成，其实不然。我们的银河是由数十万光年距离以外的无数恒星所形成的一个巨大的碟形星群，而太阳系只是位于这个碟形星群外围的一个星

010

深夜
小狗
神秘
习题





系而已。

如果你以九十度角往图中 A 的方向看过去，你看不到太多星星。可是如果你往图中 B 的方向看过去，你就会看到许多星星，因为你看到的是银河的主体，而且因为它呈碟形，所以你看看到的是成长条状的星群。

然后我想到有很长一段时期，科学家对入夜以后天空一片漆黑这个事实感到疑惑，照理说宇宙中有数十亿颗星球，你只要抬头往随便哪个方向看过去都可以看到星星，所以天空应该布满星光才对，因为中途并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阻挡星光抵达地球。

后来科学家发现宇宙一直在持续扩大，继宇宙大爆炸之后，星球互相推挤，距离我们越远的星球移动的速度也越快，有些甚至几乎和光速一样快，这是为什么它们的光永远无法到达地球的原因。

我喜欢这个事实。这是一个你可以在夜晚时分抬头望着天空，独自思索而不必去问别人的问题。

当宇宙爆炸归于平静后，所有星球移动的速度逐渐缓慢下